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永赢中证畜牧养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一月

重要提示

1、永赢中证畜牧养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于2025年12月31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3052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本基金是交易型开放式、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指数基金。

3、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永赢基金”)，基金托管人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的登记结算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4、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个人投资者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自然人；机构投资者指依法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并存续或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设立并存续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合格境外投资者指符合《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期货投资管理办法》(包括其不时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使用来自境外的资金进行境内证券期货投资的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5、本基金的发售期为2026年1月19日至2026年1月30日。投资者可以选择网上现金认购和网下现金认购2种方式(本基金暂不开通网下股票认购)，其中网下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26年1月19日至2026年1月30日，网上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26年1月19日至2026年1月30日。如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网上现金认购时间做出调整，本公司将作出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本公司可根据募集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本基金的募集期限并及时公告，但整个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增加其他认购方式，具体以相关公告为准。

6、本基金的网上现金发售通过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办理。

7、本基金的网下现金发售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进行。发售代理机构请见“第八部分 本基金募集当事人或中介机构”之“三、基金份额销售机构”。各销售机构的办理地点、办理日期、办理时间和办理程序等事项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8、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需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以下简称“深圳A股账户”)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账户(以下简称“深圳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如投资人需要参与网下现金或网上现金认购，应使用深圳A股账户或深圳证券投资基金账户，但需注意，使用深圳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只能进行本基金的现金认购和二级市场交易。

9、本基金认购费用或认购佣金比率不超过0.3%，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时不收取认购费用。

10、募集规模上限

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2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和认购费用，下同)。

在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累计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超过20亿份(折合为金额20亿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将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末日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

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计算方法如下：

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20亿份－末日之前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末日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

末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份额=末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末日之前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和“末日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都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和认购费用。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按照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对末日每笔有效认购申请份额进行部分确认处理，因对每笔认购明细处理的精度等原因，最终确认的本基金累计有效认购份额(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和认购费用)可能会略微超过20亿份。末日认购申请确认份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11、网上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须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人可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本基金发售规模控制方案另有规定的除外。

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人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5万份以上(含5万份)，投资人可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12、网上现金认购本基金时，需按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备足认购资金，办理认购手续。投资者可多次申报，不可撤单，申报一经确认，认购资金即被冻结。相关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另有规定的除外。网下现金认购本基金时，需按销售机构的规定，到销售网点办理相关认购手续，并备足认购资金。网下现金认购申请提交后在销售机构规定的时间之后不得撤销。

13、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人可通过其办理认购的销售网点查询认购确认情况。

1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募集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26年1月13日登载于本公司网站(http://www.maxwealth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永赢中证畜牧养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永赢中证畜牧养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5、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开户和认购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对于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可按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认购事宜。

16、在募集期内，本基金可视情形调整销售机构，敬请留意近期本公司网站公示的基金销售机构名录及各销售机构的公告，或按打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17、基金募集期结束后，基金管理人确定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名单，后予以公告。本基金上市后，未托管在申购赎回代理机构的基金份额只能进行二级市场买卖，如投资者需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交易，须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到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机构。

18、风险提示：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中证畜牧养殖产业指数。编制方案为：

(1)选样空间

同中证全指指数的样本空间

(2)可投资性筛选

过去一年日均成交金额位于样本空间前90%。

(3)选样方法：

1)对于样本空间内符合可投资性筛选条件的证券，选取畜牧产品、动物保健与育种、饲料、肉制品、乳制品行业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待选样本；

2)将上述待选样本按照过去一年日均总市值由高到低排名，选取排名前50名的证券作为指数样本，其中畜牧产品、动物保健与育种、饲料行业的证券优先纳入，数量不足50只时，依次纳入肉制品、乳制品行业的证券，使得样本数量达到50只。

(4)指数计算

指数计算公式为：

$$\text{报告期指数}=\frac{\text{报告期样本的调整市值}}{\text{除数}}\times 1000$$

其中，调整市值＝Σ(证券价格×调整股本数×权重因子)。调整股本数的计算方法、除数修正方法参见计算与维护细则。权重因子介于0和1之间，以便畜牧产品、动物保健与育种、饲料行业的单个样本权重不超过15%，肉制品、乳制品行业单个样本权重不超过3%且合计权重不超过10%，前五大样本合计权重不超过60%。

(5)指数样本和权重调整

1)定期调整

指数样本每半年调整一次，样本调整实施时间分别为每年6月和12月的第二个星期五的下一交易日。

权重因子随样本定期调整而调整，调整时间与指数样本定期调整实施时间相同。在下一个定期调整日前，权重因子一般固定不变。

2)临时调整

特殊情况下将对指数进行临时调整。当样本退市时，将其从指数样本中剔除。样本公司发生收购、合并、分拆等情形的处理，参照计算与维护细则处理。

有关标的指数具体编制方案及成份股信息详见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csindex.com.cn/。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本基金特有风险及其他风险等。本基金特有风险包括：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参考IOPV决策和IOPV计算错误的风险、退市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成份股停牌或退市的风险、投资者申购失败的风险、投资者赎回失败的风险、基金场内份额赎回对价的变现风险、申购赎回清单差错风险、申购赎回的代理买卖风险、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投资金融衍生品的风险、参与融资交易业务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的风险、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等。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理论上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理论上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成份券停牌等潜在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部分。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含存托凭证)及其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以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成份股(包括主板、科创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衍生品(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在特殊市场条件下，如证券市场的成交量发生急剧萎缩、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以及其他未能预见的特殊情形下，可能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或变现对证券资产价格造成较大冲击，发生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幅度较大、无法进行正常赎回业务、基金不能实现既定的投资决策等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表现的保证。

本基金将股指期货纳入到投资范围当中，股指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股价、指数微小的变动就可能会使投资者权益遭受较大损失。股指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保证金，按规定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投资带来重大损失。

本基金将国债期货纳入到投资范围当中，国债期货是一种金融合约。投资于国债期货需承受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国债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当相应期限国债收益率出现不利变动时，可能会导致投资人权益遭受较大损失。国债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保证金，按规定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投资带来较大损失。

本基金将股票期权纳入到投资范围当中，股票期权交易采用保证金交易的方式，投资者的潜在损失和收益都可能成倍放大，尤其是卖出开仓期权的投资者面临的损失总额可能超过其支付的全部初始保证金以及追加的保证金，具有杠杆性风险，可能给投资带来重大损失。

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ABS)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由此可能造成基金财产损失。

本基金可投资存托凭证，基金净值可能受到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价格波动影响，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的相关风险可能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存托凭证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存托凭证，基金资产并非必然参与存托凭证投资。

本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可能面临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特有风险，从而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本基金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变化，可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本基金可参与融资业务，当本基金将所持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既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又得承担新投资股票带来的风险等。

本基金可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等。

因本基金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因成份股价格波动等指数编制方法变动之外的因素致使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形除外)、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基金管理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解决方案进行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本基金将终止基金合同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故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面临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基金。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19、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作出适当调整。

第一部分 本次募集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

永赢中证畜牧养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59165

场内简称：养殖ETF永赢

二、基金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指数基金

三、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四、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五、基金份额面值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六、基金募集对象

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七、基金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表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八、基金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含存托凭证)及其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以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成份股(包括主板、科创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衍生品(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含存托凭证)和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的比例不得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衍生品投资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衍生品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九、基金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及最低募集金额

本基金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为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

十、销售机构

本基金销售机构名单详见本公告“第八部分 本基金募集当事人或中介机构”部分内容。

本基金募集期内，本公司可能增加新的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投资人可留意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进行查询。

十一、基金募集期与发售时间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募集期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至基金份额停止发售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个月。

本基金的发售期为2026年1月19日至2026年1月30日。投资者可以选择网上现金认购和网下现金认购2种方式(本基金暂不开通网下股票认购)。如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网上现金认购时间做出调整，本公司将作出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本公司可根据募集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本基金的募集期限并及时公告，但整个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十二、基金备案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

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返还投资者已交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登记机构及发售代理机构将协助基金管理人完成相关资金的退还工作；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发售代理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发售代理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第八部分 本基金募集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46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大厦21、22、23、27层

法定代表人：马宇晖

联系人：沈望琦

联系电话：(021)5169 0188

传真：(021)5169 0177

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证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刘成

成立日期：2005年11月02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5〕112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5〕219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775669.4797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56135357

联系人：邱珂磊

三、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网下现金发售直销机构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46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大厦27层

法定代表人：马宇晖

联系电话：(021)5169 0103

传真：(021)6887 8782、6887 8773

联系人：施筱程

客服热线：400-805-8888

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

2、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1)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客服电话：95357

网址：www.18.cn

(2)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8号楼15层

客服电话：956006

网址：www.lczq.com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发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3、网上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网上现金发售通过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办理，具体名单如下：爱建证券、渤海证券、财达证券、财通证券、财信证券、川财证券、大通证券、大同证券、德邦证券、第一创业、东北证券、东方财富、东方证券、东莞证券、东海证券、东吴证券、东兴证券、方正证券、高华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国都证券、国海证券、国金证券、国开证券、国联民生证券、国融证券、国盛证券、国泰海通证券、国投证券、国新证券、国信证券、国元证券、金融街证券、红塔证券、天府证券、华安证券、华宝证券、华创证券、华福证券、华金证券、华林证券、华龙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华鑫证券、华源证券、江海证券、金元证券、开源证券、联储证券、民生证券、南京证券、平安证券、瑞银证券、山西证券、上海证券、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世纪证券、首创证券、太平洋证券、天风证券、万和证券、万联证券、麦高证券、五矿证券、西部证券、西南证券、湘财证券、诚通证券、信达证券、兴业证券、银河证券、银泰证券、英大证券、甬兴证券、粤开证券、长城国瑞、长城证券、长江证券、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航证券、中金财富、中金公司、中山证券、中泰证券、中天证券、中信建投、中信山东、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华南、中银证券、中邮证券、中原证券(排名不分先后)等。

如会员单位名单有所增加或减少，请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具体规定为准，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就此事项进行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及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四、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于文强

联系人：郑奕莉

电话：021-58872935

传真：021-68870311

五、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刘佳

经办律师：刘佳、张雯倩

六、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联系人：石静筠

经办注册会计师：石静筠、沈熙苑

七、发售费用

本次基金发售中发生的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等发行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3日

永赢中证畜牧养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永赢中证畜牧养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全文和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26年1月13日在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05-8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6-004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月8日、1月9日、1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公司股票自2025年11月27日以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94.42%，上证指数涨幅7.48%，公司股票短期涨幅严重高于上证指数涨幅，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交易风险极大。截至2026年1月12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为79.09元/股，处于历史高位；公司股票成交额36.10亿元，成交量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公司股票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估值偏高风险：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最新数据，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指数对应的最新市盈率51.48倍，市净率4.14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81.31倍，最新市净率为16.53倍。公司相关估值数据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关注到目前市场对公司商业航天板块业务关注度较高。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分布仍主要聚焦空天信息服务，低空经济及商业航天为公司业务拓展的两大新兴领域。2025年1-9月，公司商业航天相关收入占整体营业收入比例为13.89%。当前公司股价涨幅与商业航天业务实际业绩支撑不匹配，存在显著脱离基本面的风险。

商业航天产业发展高度依赖火箭可重复使用、卫星星座组网、低成本制造等核心技术，而技术攻关具有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且商业航天市场需求释放节奏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月8日、1月9日、1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实，并书面询证了公司控股股东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部经营秩序正常。公司所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58号)，公司将按照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推进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证核实，除上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外，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公司留意到近期市场对于商业航天概念关注度颇高，板块出现阶段性上涨行情，但商业航天产业具有高投入、高风险、长周期的发展特性，行业发展仍面临多重现实挑战。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股票自2025年11月27日以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94.42%，上证指数涨幅7.48%，公司股票短期涨幅严重高于上证指数涨幅，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交易风险极大。截至2026年1月12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为79.09元/股，处于历史高位；公司股票成交额36.10亿元，成交量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公司股票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最新数据，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指数对应的最新市盈率51.48倍，市净率4.14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81.31倍，最新市净率为16.53倍。公司相关估值数据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公司关注到目前市场对公司商业航天板块业务关注度较高。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分布仍主要聚焦空天信息服务，低空经济及商业航天为公司业务拓展的两大新兴领域。2025年1-9月，公司商业航天相关收入占整体营业收入比例为13.89%。当前公司股价涨幅与商业航天业务实际业绩支撑不匹配，存在显著脱离基本面的风险。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5.商业航天产业发展高度依赖火箭可重复使用、卫星星座组网、低成本制造等核心技术，而技术攻关具有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且商业航天市场需求释放节奏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6.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88282 证券简称：理工导航 公告编号：2026-001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9日、2026年1月1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惯性导航系统、惯性导航系统核心部件、其他零部件和技术服务等，产品主要用于远程制导弹药等武器装备。公司在商业航天应用领域的相关规划目前仅处于业务布局的起步阶段，2025年1-9月业务收入约为154.40万元(未经审计)。
- 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公司股票自2026年1月7日以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55.45%，同期申万军工行业涨幅13.52%，科创50涨幅为5.77%，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行业、科创50等相关指数涨幅，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存在股价短期快速回落风险。目前股价已处于历史最高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营业绩亏损的相关风险。2024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77.50万元。2025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16.52万元。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相关风险。
- 估值较高的风险。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13.75倍，公司所处申万军工行业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67.40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显著高于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1月9日、2026年1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相关情况进行必要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正常推进，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不存在签订或正在磋商重大合同、为产业转型升级投资新项目的情况。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期，部分网站、股吧将公司股票纳入商业航天板块。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惯性导航系统、惯性导航系统核心部件、其他零部件和技术服务等，产品主要用于远程制导弹药等武器装备。公司在商业航天应用领域的相关规划目前仅处于业务布局的起步阶段，2025年1-9月业务收入约为154.40万元(未经审计)。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6年1月7日以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55.45%，同期申万军工行业涨幅13.52%，科创50涨幅为5.77%，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行业、科创50等相关指数涨幅，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存在股价短期快速回落风险。目前股价已处于历史最高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经营业绩亏损的相关风险。

2024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77.50万元。2025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16.52万元。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相关风险。

3.估值较高的风险。

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13.75倍，公司所处申万军工行业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67.40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显著高于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惯性导航系统、惯性导航系统核心部件、其他零部件和技术服务等，产品主要用于远程制导弹药等武器装备。公司在商业航天应用领域的相关规划目前仅处于业务布局的起步阶段，2025年1-9月业务收入约为154.40万元(未经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